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本章首先從研究結果，歸納出主要研究發現；再依照研究待答問題，以統整的觀點，從主要研究發現中抽出研究結論，最後提出建議。

第一節 主要研究發現

本節歸納第四章的研究結果，以表格的方式，簡要清楚的呈現訊息，讓讀者很快的掌握事實的真相。茲依教師及家長對教育部推動教育改革行動方案的支持程度、學校推動教育改革行動方案所可能遭遇到的問題、教師及家長對推動教育改革行動方案所提出的具體建議、教師及家長對整體教育改革行動方案的了解情形與其帶來影響程度等四個向度加以呈現。

一、教師及家長對教育部推動教育改革行動方案的支持程度

教師及家長對教育部推動教育改革行動方案的支持程度，包括健全國民教育、普及幼稚教育、健全師資培育與教師進修制度、促進技職教育多元化與精緻化、追求高等教育卓越發展、推動終身教育及資訊網路教育、推展家庭教育、加強身心障礙學生教育、強化原住民學生教育、暢通升學管道、建立學生輔導新體制、充實教育經費與加強教育研究等十二類。

(一) 健全國民教育

題項	內 容	K-S	M	SD	排序
1	賦予家長參與校務之機會	5.04	5.53	2.21	7
2	授權縣市政府自訂設備標準、班級編制、員額標準、學生成績考察辦法	2.70	5.10	2.62	8
3	降低班級學生數，每班 35 人	12.70	8.56	1.84	1
4	推廣以學生為中心的小班教學	10.59	8.02	1.98	2
5	教育部成立國民中小學課程發展中心	8.84	7.51	2.12	3
6	建立國民中小學補救教學系統模式	8.17	7.31	2.28	5
7	針對班級中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二十低成就，進行學習補助與基本學科的加強	8.08	7.21	2.35	6

8	辦理國小五、六年級學生『潛能開發計畫』，提供更多元的學習機會	8.90	7.44	2.16	4
---	--------------------------------	------	------	------	---

(二) 普及幼稚教育

題項	內 容	K-S	M	SD	排序
1	提高五歲幼兒入園率達百分之八十以上。	6.59	8.19	2.12	1
2	不影響公共安全之原則下，放寬幼稚園設置條件。	2.20	5.65	2.78	6
3	協調內政部修法，落實幼兒托教合一政策。	3.43	6.35	2.80	5
4	增設幼教系所，或幼教學程，以增師資來源。	5.68	7.83	2.32	3
5	研議並試辦以幼兒學習經驗為導向之教學實驗。	6.05	8.03	1.77	2
6	檢討幼教評鑑績效，建立常設性輔導單位。	5.10	7.66	2.16	4

(三) 健全師資培育與教師進修制度

題項	內 容	K-S	M	SD	排序
1	協助師範校院規劃轉型與發展	8.93	7.08	2.22	6
2	通盤檢討教育實習津貼制度	10.53	7.66	2.06	3
3	建立教師終身進修制度	14.04	8.68	1.73	1
4	建立教師專業成長積分及分級制度	8.90	7.25	2.49	5
5	鼓勵學校建立「以學校為中心」之進修模式，以因應學校需要並進而建立學校特色	10.75	7.72	2.02	2
6	鼓勵教師從事「行動研究」，以解決學校實際問題	9.45	7.37	2.09	4

(四) 促進技職教育多元化與精緻化

題項	內 容	K-S	M	SD	排序
----	-----	-----	---	----	----

1	建立科技大學、技術學院、社區學院、專科學校、職業學校、綜合高中、國中技藝班等技職教育一貫體制	6.44	7.85	1.96	1
2	研議輔導績優專科學校、職業學校改制為社區學院，擴大辦理招生	5.33	7.21	2.31	3
3	推動第十年國民技藝教育，以追蹤輔導國中畢業未升學學生回校繼續就學	4.91	7.09	2.34	4
4	擴大辦理綜合高中，並輔導各校完成課程規劃、教師研習等工作	4.89	6.94	2.15	5
5	協調相關單位研商以職業證照作為任用、敘薪、升遷等方面之依據	5.99	7.72	2.02	2

(五) 追求高等教育卓越發展

題項	內 容	K-S	M	SD	排序
1	修正大學校長遴選方式和大學自治法範圍	7.82	7.74	1.84	4
2	研議成立高等教育審議委員會	6.30	6.95	2.17	7
3	鼓勵各校設置建立教學品質管制系統	7.69	7.92	1.81	2
4	輔導各校推動教師評鑑及教學研究獎勵制度	8.11	7.92	1.97	2
5	成立大學評審委員會，規劃推動多元評鑑制度，並設置競爭性經費，協助高等學府朝學術卓越發展	7.12	7.52	2.10	5
6	獎勵補助私立大學經費，其達私校經常收入百分之二十	6.02	7.12	2.46	6
7	推動國內外學者與學生之交換或互訪，加強國際學術合作	8.80	8.18	1.81	1

(六) 推動終身教育及資訊網路教育

題項	內 容	K-S	M	SD	排序
1	研究試辦發行終身學習卡	9.41	7.12	2.48	6
2	實施採計工作年資及能力作為入學標準	8.41	6.56	2.42	8
3	研究建立成就知能的認證制度	8.34	6.54	2.27	9
4	建立回流教育制度，鼓勵社會人士再回學校參與學習	13.50	8.03	1.93	2
5	於大專院校建立預修制度，提供學習機會	9.04	6.87	2.42	7
6	試辦學校與社區結合辦理終身教育模式	12.24	7.70	1.95	3
7	推廣全民學習外語	10.14	7.38	2.29	5
8	提升各級學校電腦軟體設備品質及建置網路化校園環境	15.42	8.52	1.58	1
9	推廣遠距教學，整合遠距教學學習資源，提供學校及社會教育之多元化學習管道	12.31	7.66	1.94	4

(七) 推展家庭教育

題項	內 容	K-S	M	SD	排序
1	優先推展特殊族群之家庭教育活動	7.91	6.81	2.28	3
2	結合並鼓勵民間團體辦理家庭教育	9.94	7.59	2.07	1
3	建立家庭教育人才資料庫	9.07	7.42	2.08	2

(八) 加強身心障礙學生教育

題項	內 容	K-S	M	SD	排序
1	落實融合教育理念，促請特殊教育學校，減少國中小班級數，調整增設高職部	9.57	6.74	2.37	4
2	獎勵民間辦理特殊教育學校	10.21	7.15	2.43	3
3	補助國民教育階段重度身心障礙學生在家教育代金	11.01	7.31	2.35	2

4	協調師範院校幼教系增設特殊幼兒師資組， 以增師資來源	13.64	7.79	2.02	1
---	-------------------------------	-------	------	------	---

(九) 強化原住民學生教育

題項	內 容	K-S	M	SD	排序
1	訂定獎勵辦法，鼓勵大學院校開設多元文化教育及文化人類學課程	13.92	7.56	2.05	1
2	提供公費或廣設獎助學金，鼓勵原住民就讀各級學校及出國留學	10.22	6.60	2.43	3
3	廣建原住民學生宿舍，健全住宿制度	9.09	6.24	2.57	4
4	研訂推展原住民親職教育方案	12.46	7.19	2.20	2

(十) 暢通升學管道

題項	內 容	K-S	M	SD	排序
1	高中（含）以上學校實施多元入學方案	9.42	7.15	2.33	3
2	擴大大學就學機會	7.63	6.68	2.66	5
3	建立學生學業成就資料庫及多元智慧表現資料庫	9.83	7.22	2.13	1
4	實施一年多試與考招分離，並建立電腦題庫，及改進試務技術	9.22	7.07	2.26	4
5	成立國中生基本學力測驗研發單位	9.58	7.16	2.26	2

(十一) 建立學生輔導新體制

題項	內 容	K-S	M	SD	排序
1	建立教學、訓導、輔導整合的輔導新體制	10.86	7.49	2.21	2
2	協助省市闢設中途學校（班），並強化其學習與生活輔導	10.59	7.53	2.11	1

(十二)充實教育經費與加強教育研究

題項	內 容	K-S	M	SD	排序
1	依國民生產毛額（GNP）作為教育預算成長的依據	11.25	7.57	2.24	1
2	籌設國立教育研究院	8.71	6.93	2.71	2

由十四項教育改革政策，發現受試者對其中不同的教育改革項目有不同的支持程度，茲將教育改革項目的支持程度分成四類，分別為平均數為 5—5.99 一類，意指受試者對該項教育改革項目的平均支持程度在五成以上；6—6.99 一類，意指受試者對該項教育改革項目的平均支持程度在六成以上；7—7.99 一類，意指受試者對該項教育改革項目的平均支持程度在七成以上；8—8.99 一類，意指受試者對該項教育改革項目的平均支持程度在八成以上。

(一)平均支持程度為 5—5.99 的教育改革項目

1.在健全國民教育方面：

(1)授權縣市政府自訂設備標準、班級編制、員額標準、學生成績考查辦法。

(5.10)

(2)賦予家長參與校務之機會。(5.53)

2.在普及幼稚教育方面

(1)不影響公共安全之原則下，放寬幼稚園設置條件。(5.65)

(二)平均支持程度為 6—6.99 的教育改革項目

1.在普及幼稚教育方面

(1)協調內政部修法，落實幼兒托教合一政策。(6.35)

2.促進技職教育多元化與精緻化

(1)擴大辦理綜合高中，並輔導各校完成課程規劃、教師研習等工作。(6.94)

3.追求高等教育卓越發展

(1)研議成立高等教育審議委員會。(6.95)

4.推動終身教育及資訊網路教育

(1)實施採計工作年資及能力作為入學標準。(6.56)

(2)研究建立成就知能的認證制度。(6.54)

(3)於大專院校建立預修制度，提供學習機會。(6.87)

5.推展家庭教育

(1)優先推展特殊族群之家庭教育活動。(6.81)

6.加強身心障礙學生教育

(1)落實融合教育理念，促請特殊教育學校，減少國中、小班級數，調整增設高職部。(6.74)

7.強化原住民學生教育

(1)提供公費或廣設獎助學金，鼓勵原住民就讀各級學校及出國留學。(6.60)

(2)廣建原住民學生宿舍，健全住宿制度。(6.24)

8.暢通升學管道方面

(1)擴大大學就學機會。(6.68)

9.充實教育經費與加強教育研究

(1)籌設國立教育研究院。(6.93)

(三)平均支持程度為 7—7.99 的教育改革項目

1.在健全國民教育方面

(1)教育部成立國民中小學課程發展中心。(7.51)

(2)建立國民中小學補救教學系統。(7.31)

(3)針對班級中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二十低成就者，進行學習輔助與基本學科的加強。(7.21)

(4)辦理國小五、六年級學生「潛能開發計畫」，提供更多元的學習機會。(7.44)

2.在普及幼稚教育方面

(1)增設幼教系所，或幼教學程，以增師資來源。(7.83)

(2)檢討幼教評鑑績效，建立常設性輔導單位。(7.66)

3.健全師資培育與教師進修制度

(1)協助師範校院規劃轉型與發展。(7.08)

- (2)通盤檢討教育實習津貼制度。(7.66)
- (3)建立教師專業成長積分及分級制度。(7.25)
- (4)鼓勵學校建立「以學校為中心」之進修模式，以因應學校需要並進而建立學校特色。(7.72)
- (5)鼓勵教師從事「行動研究」，以解決學校實際問題。(7.37)

4.促進技職教育多元化與精緻化

- (1)建立科技大學、技術學院、社區學院、專科學校、職業學校、綜合高中、國中技藝班等技職教育一貫體制。(7.85)
- (2)研議輔導績優專科學校、職業學校改制為社區學院，擴大辦學彈性。(7.21)
- (3)推動第十年國民技藝教育，以追蹤輔導國中畢業未升學學生回校繼續就學。(7.09)
- (4)協調相關單位研商以職業證照作為任用、敘薪、升遷等方面之依據。(7.72)

5.追求高等教育卓越發展

- (1)修正大學校長遴選方式和大學自治法律範圍。(7.74)
- (2)鼓勵各校設置建立教學品質管制系統。(7.92)
- (3)輔導各校推動教師評鑑及教學研究獎勵制度。(7.92)
- (4)成立大學評審委員會，規劃推動多元評鑑制度，並設置競爭性經費，協助高等學府朝學術卓越發展。(7.52)
- (5)獎補助私立大學經費，期達私校經常收入百分之二十。(7.12)

6.推動終身教育及資訊網路教育

- (1)研究試辦發行終身學習卡（護照）。(7.12)
- (2)試辦學校與社區結合辦理終身教育模式。(7.70)
- (3)推廣全民學習外語。(7.38)
- (4)推廣遠距教學，整合遠距教學學習資源，提供學校及社會教育之多元化學習管道。(7.66)

7.推展家庭教育

- (1)結合並鼓勵民間團體辦理家庭教育。(7.59)

(2)建立家庭教育人才資料庫。(7.42)

8.加強身心障礙學生教育

(1)獎勵民間辦理特殊教育學校。(7.15)

(2)補助國民教育階段重度身心障礙學生在家教育代金。(7.31)

(3)協調師範院校幼教系增設特殊幼兒師資組，以增師資來源。(7.79)

9.強化原住民學生教育

(1)訂定獎勵辦法，鼓勵大專校院開設多元文化教育及文化人類學課程。(7.56)

(2)研訂推展原住民親職教育方案。(7.19)

10.暢通升學管道

(1)高中(含)以上學校實施多元入學方案。(7.15)

(2)建立學生學業成就資料庫及多元智慧表現資料庫。(7.22)

(3)實施一年多試與考招分離，並建立電腦題庫，及改進試務技術。(7.07)

(4)成立國中學生基本學力測驗研發單位。(7.16)

11.建立學生輔導新體制

(1)建立教學、訓導、輔導整合的輔導新體制。(7.49)

(2)協助省市闢設中途學校(班)，並強化其學習與生活輔導。(7.53)

12.充實教育經費與加強教育研究

(1)依國民生產毛額(GNP)作為教育預算成長的依據。(7.57)

(四)平均支持程度為8—8.99的教育改革項目

1.在健全國民教育方面

(1)降低班級學生數，每班三十五人。(8.56)

(2)推廣以學生為中心的小班教學。(8.02)

2.普及幼稚教育方面

(1)提高五歲幼兒入園率達百分之八十以上。(8.19)

(2)研議並試辦以幼兒學習經驗為導向之教學實驗。(8.03)

3.健全師資培育與教師進修制度

(1)建立教師終身進修制度。(8.68)

4. 追求高等教育卓越發展

(1) 推動國內外學者與學生之交換或互訪，加強國際學術合作。(8.18)

5. 推動終身教育及資訊網路教育

(1) 建立回流教育制度，鼓勵社會人士再回學校參與學習。(8.03)

(2) 提升各級學校電腦軟體設備品質及建置網路化校園環境。(8.52)

二、學校推動教育改革行動方案所可能遭遇到的問題（見附錄）

三、教師及家長對推動教育改革行動方案所提出的具體建議（見附錄）

四、教師及家長對整體教育改革行動方案的了解情形與其帶來影響程度

(一) 教師及家長對整體教育改革行動方案的了解情形

1、教師對整體教育改革行動方案的了解情形

內 容	K-S	M	SD
教師對整體教育改革政策瞭解的程度。	9.44	6.21	1.75

2、家長對整體教育改革行動方案的了解情形

內 容	K-S	M	SD
家長對整體教育改革政策瞭解的程度。	4.29	5.44	1.99

從對整體教育改革政策了解程度百分比來看：

教師對整體教育改革政策有六成以上的了解程度。(6.21)

家長對整體教育改革政策有五成以上的了解程度。(5.44)

(二) 整體教育改革行動方案對教師及家長帶來的影響程度

1、整體教育改革行動方案對教師帶來的影響程度

內 容	K-S	M	SD	排序
(1) 教育理念方面	9.30	6.47	2.01	1
(2) 教學方法方面	8.37	6.17	2.14	3
(3) 學生輔導方面	8.41	6.29	2.14	2

(4) 教材編選方面	7.18	6.03	2.28	5
(5) 教學技能方面	7.45	6.03	2.13	5
(6) 班級經營方面	7.40	6.06	2.33	4

2、整體教育改革行動方案對家長帶來的影響程度

內 容	K-S	M	SD	排序
(1) 教育看法方面	5.32	5.94	2.04	5
(2) 對子女的管教態度方面	5.17	6.12	2.25	4
(3) 對子女在學習上的期望方面	6.25	6.56	2.14	2
(4) 對學校辦學的看法	6.07	6.39	2.10	3
(5) 對教師教學的看法	6.19	6.63	2.19	1

從整體教育改革行動方案對教師及家長帶來的影響程度百分比來看：

1. 整體教育改革行動方案對教師帶來的影響程度：

- (1) 教育理念方面有六成以上的影響。(6.47)
- (2) 教學方法方面有六成以上的影響。(6.17)
- (3) 學生輔導方面有六成以上的影響。(6.29)
- (4) 教材編選方面有六成以上的影響。(6.03)
- (5) 教學技能方面有六成以上的影響。(6.03)
- (6) 班級經營方面有六成以上的影響。(6.06)

2. 整體教育改革行動方案對家長帶來的影響程度：

- (1) 對教育看法方面有五成以上的影響。(5.94)
- (2) 對子女的管教態度方面有六成以上的影響。(6.12)
- (3) 對子女在學習上的期望方面有六成以上的影響。(6.56)
- (4) 對學校辦學的看法有六成以上的影響。(6.39)
- (5) 對教師教學的看法有六成以上的影響。(6.63)

第二節 結論

根據以上的研究發現，形成如下的結論：

(一) 教師及家長對教育部推動教育改革行動方案各項目均給予正向支持

教育部推動教育改革行動方案計有健全國民教育、普及幼稚教育、健全師資培育與教師進修制度、促進技職教育多元化與精緻化、追求高等教育卓越發展、推動終身教育及資訊網路教育、推展家庭教育、加強身心障礙學生教育、強化原住民學生教育、暢通升學管道、建立學生輔導新體制、充實教育經費與加強教育研究等十二類，共計六十一個指標項目，教師及家長均給予正向支持。

(二) 對教育部推動教育改革行動方案大多數項目支持程度在七成以上

在教育部推動教育改革行動方案十二類六十一個指標項目中，支持程度在八成以上有八項，支持程度在七成有三十八項，支持程度在六成有十二項，支持程度在五成有三項。合計支持程度在七以上有四十六項。佔總項目的四分之三以上。

(三) 每類教育改革行動方案中項目受支持的程度不一

雖然對教育部推動教育改革行動方案大多數項目支持程度在七成，但每類教育改革行動方案中項目受支持的程度並不一致。有六類教育改革的項目受支持程度在六至七成之間，有三類教育改革的項目受支持程度在六至八成之間，有六類教育改革的項目受支持程度在六至七成之間，有一類教育改革的項目受支持程度在七成，有一類教育改革的項目受支持程度在七至八成之間，有一類教育改革的項目受支持程度在五至八成之間。

(四) 教師進修制度、降低班級人數、學校資訊環境等改革項目最被支持

對教育部推動教育改革行動方案的各項改革項目中，建立教師終身進修制度受到八成六八的支持；降低班級學生數，每班三十五人受到八成五六的支持；提升各級學校電腦軟體設備品質及建置網路化校園環境受到八成五二的支持。是所有教育改革最被支持的項目。

(五) 授權地方政府項目、家長參與校務機會、放寬幼稚園設置條件等改革項目 較不被支持

對教育部推動教育改革行動方案各項改革項目中，授權縣市政府自訂設備標準、班級編制、員額標準、學生成績考查辦法僅有五成一的支持；賦予家長參與校務之機會僅有五成五三的支持；不影響公共安全之原則下，放寬幼稚園設置條件也僅有五成六五的支持。

(六) 教師及家長對教育部推動教育改革行動方案五成以上的瞭解

教師及家長對教育部推動教育改革行動方案的瞭解程度在五成至六成之間。教師對教育部推動教育改革行動方案有六成二一的瞭解程度；家長對教育部推動教育改革行動方案有五成四四的瞭解程度。

(七) 教育改革行動方案對教師及家長帶來六成的影響

教育改革行動方案對教師及家長帶來的影響在六成左右。教育改革行動方案對教師帶來的影響不論在教育理念、教學方法、學生輔導、教材編選、較學技能、以及班級經營均在六成以上；教育改革行動方案對家長帶來的影響除教育看法在五成九四，其餘對子女管教態度、對子女在學習上的期望、對學校辦學的看法、以及對教師教學的看法均在六成以上。

第三節 建議

(一) 以教育改革行動方案作為教育政策的圭臬

教育部推動教育改革行動方案計有十二類，共計六十一個指標項目，不論教師及家長均給予正向支持，且大多數項目支持程度在七成以上。在一片教育改革聲中，教育部所推行的教育改革行動方案，實可作為現階段教育改革的主要藍本，有步驟、有時程的加以推動。

(二) 教育政策的實施應重宣導，獲得社會大眾的瞭解

教師及家長對教育部推動教育改革行動方案的瞭解程度在五成至六成之間。教師對教育部推動教育改革行動方案有六成二一的瞭解程度；家長對教育部推動教育改革行動方案有五成四四的瞭解程度。顯示民眾對教育部推動教育改革行動方案僅有概括的瞭解，相對於支持程度，顯現對政府教育改革的信任，教育行政單位對教育政策的實施應重宣導，以獲得社會大眾的瞭解。

(三) 各級各類教育改革由支持程度最高的項目切入

教師與家長雖然對教育部推動教育改革行動方案大多數項目支持程度在七成，但對每類教育改革行動方案中項目受支持的程度並不一致。教育改革當然會有核心項目，但不妨由支持程度最高的項目著手。民眾支持程度高，容易獲得成效，也可引導其他教育改革項目的推行。

(四) 檢討並調整某些支持程度較低的教育改革項目

教師及家長對教育部推動教育改革行動方案各項目均給予正向支持，但仍有授權縣市政府自訂設備標準、班級編制、員額標準、學生成績考查辦法；賦予家長參與校務之機會；不影響公共安全之原則下，放寬幼稚園設置條件等改革項目較不被支持。教育部宜對這些教育改革項目加以調整，若因不被瞭解的原因，則應加強該些項目教育改革的宣導工作。

(五) 重視教育改革對教師及家長帶來的影響程度

教育改革行動方案對教師帶來的影響不論在教育理念、教學方法、學生輔導、教材編選、教學技能、以及班級經營均在六成以上；教育改革行動方案對家長帶來的影響除教育看法在五成九四，其餘對子女管教態度、對子女在學習上的期望、對學校辦學的看法、以及對教師教學的看法均在六成以上。顯見教育部推動教育改革行動方案已有初步的成效，然帶來的影響不純然都是正向的，教育行政機構對教育改革對教師及家長帶來的影響應加以重視，注意其顯現出來的意義。

(六) 建立回饋圈以實施成效強化教育改革行動方案

本研究探討教師及家長對教育部推動改革行動方案的瞭解程度，對行動方案的支持程度、以及受教育部推動改革行動方案的影響程度。其實這是實施教育改革的一個回饋圈。此一回饋圈可以導引教育改革政策作檢討，進行調整修正，使改革行動方案更彈性、更具可行性，實施更有成效、更卓越。

(七) 持續研究社會對教育改革行動方案支持程度的變化

教育部以教育主管機關，匯聚社會各界的意見，形成改革行動方案，正以五年的期限，有計畫的實施，將改革的目標付諸實現。本研究可視為方案實施第一年教師及家長對整個教育改革方案的瞭解、支持、受影響程度調查報告。教育部宜在推動教育

改革的同時，進行此類的研究，有足夠的資訊，才有可行有效的政策教育。